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333001

单位名称：石家庄市栾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本级）

二〇二四年八月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文本

石家庄市栾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二〇二四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及地方各级城乡建设工作的方针政策，负责组织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规划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村庄和集镇规划建设管理条例》、《城市绿化条例》等由国家和地方各级立法或行政机关依法制定的城乡建设法律、法规和规章。

(二) 管理和指导全区城乡道路等基础设施建设、建筑行业、房地产业的发展。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开展工作，促进全县经济发展和社会的全面进步。

(三) 指导、协调和监督全区建设系统行政执法工作，坚持依法治建，依法查处违反城市规划、建设和城市管理法规的行为。搞好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的应诉、赔偿等工作。

(四) 承办区委、区政府以及其他单位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石家庄市栾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2			

3			
.....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额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市栾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
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013.0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41,357.48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464.58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35.4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51.0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211.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9,401.9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564.7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6,059.7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8,282.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55,370.56	本年支出合计	58	55,370.5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4,653.35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4,653.35
	30			61	
总计	31	70,023.90	总计	62	70,023.9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市栾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5,370.56	55,370.56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64.58	464.58					
20604	技术与开发	464.58	464.58					
2060499	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	464.58	464.5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5.45	235.45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00.00	200.00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200.00	20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45	35.4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57	34.5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88	0.88					
210	卫生健康	151.08	151.08					

	支出							
21004	公共卫生	125.18	125.18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应急处理	125.18	125.18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25.90	25.90					
2101101	行政单位 医疗	11.11	11.11					
2101102	事业单位 医疗	14.79	14.79					
211	节能环保 支出	211.00	211.00					
21103	污染防治	176.00	176.00					
2110301	大气	176.00	176.00					
21104	自然生态 保护	35.00	35.00					
2110402	农村环境 保护	35.00	35.00					
212	城乡社区 支出	19,401.97	19,401.97					
21201	城乡社区 管理事务	1,763.35	1,763.35					
2120101	行政运行	253.82	253.82					
21201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140.14	140.14					
2120106	工程建设 管理	353.27	353.27					
2120109	住宅建设 与房地产 市场监管	7.98	7.98					
2120199	其他城乡 社区管理 事务支出	1,008.14	1,008.14					
21203	城乡社区 公共设施	4,462.95	4,462.95					
2120303	小城镇基 础设施建 设	20.96	20.96					
2120399	其他城乡 社区公共 设施支出	4,441.99	4,441.99					
21206	建设市场	100.19	100.19					

	管理与监督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00.19	100.1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852.52	10,852.52					
2120810	棚户区改造支出	3,418.78	3,418.78					
2120815	农村社会事业支出	21.66	21.66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2,002.01	2,002.01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410.06	5,410.06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222.96	2,222.96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222.96	2,222.96					
213	农林水支出	564.76	564.76					
21303	水利	564.76	564.76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564.76	564.7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059.73	6,059.73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6,059.73	6,059.73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36.46	36.46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209.00	209.00					

2210109	住房租赁市场发展	5,814.27	5,814.27					
229	其他支出	28,282.00	28,282.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8,282.00	28,282.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8,282.00	28,282.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市栾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5,370.56	491.27	54,879.28			
206	科学技术 支出	464.58		464.58			
20604	技术研究 与开发	464.58		464.58			
2060499	其他技术 研究与开发 支出	464.58		464.58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235.45	35.45	200.00			
20801	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 障管理事 务	200.00		200.00			
2080116	引进人才 费用	200.00		200.00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35.45	35.45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34.57	34.57				
2080506	机关事业 单位职业 年金缴费 支出	0.88	0.88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151.08	25.90	125.18			
21004	公共卫生	125.18		125.18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应急处理	125.18		125.18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25.90	25.90				
2101101	行政单位 医疗	11.11	11.11				
2101102	事业单位 医疗	14.79	14.79				
211	节能环保 支出	211.00		211.00			
21103	污染防治	176.00		176.00			
2110301	大气	176.00		176.00			
21104	自然生态 保护	35.00		35.00			
2110402	农村环境 保护	35.00		35.00			
212	城乡社区 支出	19,401.97	429.93	18,972.04			
21201	城乡社区 管理事务	1,763.35	261.80	1,501.55			
2120101	行政运行	253.82	253.82				
21201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140.14		140.14			
2120106	工程建设 管理	353.27		353.27			
2120109	住宅建设 与房地产 市场监管	7.98	7.98				
2120199	其他城乡 社区管理 事务支出	1,008.14		1,008.14			
21203	城乡社区 公共设施	4,462.95	67.93	4,395.01			
2120303	小城镇基 础设施建 设	20.96		20.96			
2120399	其他城乡 社区公共 设施支出	4,441.99	67.93	4,374.05			
21206	建设市场 管理与监 督	100.19	100.19				

2120601	建设市场 管理与监 督	100.19	100.19				
21208	国有土地 使用权出 让收入安 排的支出	10,852.52		10,852.52			
2120810	棚户区改 造支出	3,418.78		3,418.78			
2120815	农村社会 事业支出	21.66		21.66			
2120816	农业农村 生态环境 支出	2,002.01		2,002.01			
2120899	其他国有 土地使用 权出让收 入安排的 支出	5,410.06		5,410.06			
21213	城市基础 设施配套 费安排的 支出	2,222.96		2,222.96			
2121399	其他城市 基础设施 配套费安 排的支出	2,222.96		2,222.96			
213	农林水支 出	564.76		564.76			
21303	水利	564.76		564.76			
2130305	水利工程 建设	564.76		564.76			
221	住房保障 支出	6,059.73		6,059.73			
22101	保障性安 居工程支 出	6,059.73		6,059.73			
2210103	棚户区改 造	36.46		36.46			
2210108	老旧小区 改造	209.00		209.00			
2210109	住房租赁 市场发展	5,814.27		5,814.27			

229	其他支出	28,282.00		28,282.00			
22904	其他政府 性基金及 对应专项 债务收入 安排的支 出	28,282.00		28,282.00			
2290402	其他地方 自行试点 项目收益 专项债券 收入安排 的支出	28,282.00		28,282.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市栾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013.0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41,357.48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464.58	464.5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35.45	235.4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51.08	151.0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211.00	211.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9,401.97	6,326.49	13,075.4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564.76	564.7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059.73	6,059.7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8,282.00		28,282.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5,370.56	本年支出合计	59	55,370.56	14,013.08	41,357.4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4,653.3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4,653.35	3,400.64	11,252.7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3,400.64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11,252.7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70,023.90	总计	64	70,023.90	17,413.72	52,610.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市栾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4,013.08	491.27	13,521.81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64.58		464.58
20604	技术与研究开发	464.58		464.58
206049	其他技术与研究开发支出	464.58		464.5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5.45	35.45	20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00.00		200.00
208011	引进人才费用	200.00		20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45	35.45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57	34.57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88	0.8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1.08	25.90	125.18
21004	公共卫生	125.18		125.18
210041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25.18		125.1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90	25.90	
210110	行政单位医疗	11.11	11.11	
210110	事业单位医疗	14.79	14.7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1.00		211.00
21103	污染防治	176.00		176.00
211030 1	大气	176.00		176.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35.00		35.00
211040 2	农村环境保护	35.00		35.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326.49	429.93	5,896.5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 事务	1,763.35	261.80	1,501.55
212010 1	行政运行	253.82	253.82	
212010 2	一般行政管理 事务	140.14		140.14
212010 6	工程建设管理	353.27		353.27
212010 9	住宅建设与房 地产业市场监督	7.98	7.98	
212019 9	其他城乡社区 管理事务支出	1,008.14		1,008.14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 设施	4,462.95	67.93	4,395.01
212030 3	小城镇基础设 施建设	20.96		20.96
212039 9	其他城乡社区 公共设施支出	4,441.99	67.93	4,374.05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 与监督	100.19	100.19	
212060 1	建设市场管理 与监督	100.19	100.19	
213	农林水支出	564.76		564.76
21303	水利	564.76		564.76
213030 5	水利工程建设	564.76		564.7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059.73		6,059.73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 程支出	6,059.73		6,059.73
221010 3	棚户区改造	36.46		36.46
221010 8	老旧小区改造	209.00		209.00
221010 9	住房租赁市场 发展	5,814.27		5,814.2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市栾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64.3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7.1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90.54	30201	办公费	3.7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69.39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3.40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73.33	30205	水费	0.3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4.57	30206	电费	1.3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88	30207	邮电费	7.0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64	30208	取暖费	15.5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26	30209	物业管理费	1.15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8	30211	差旅费	3.45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4.9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9.82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77.01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82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08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2.43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16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2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444.16	公用经费合计					47.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市栾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252.70	41,357.48	41,357.48		41,357.48	11,252.7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907.35	13,075.48	13,075.48		13,075.48	3,907.3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907.35	10,852.52	10,852.52		10,852.52	3,907.35
2120810	棚户区改造支出	3,907.35	3,418.78	3,418.78		3,418.78	3,907.35
2120815	农村社会事业支出		21.66	21.66		21.66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2,002.01	2,002.01		2,002.01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410.06	5,410.06		5,410.06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222.96	2,222.96		2,222.96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222.96	2,222.96		2,222.96	
229	其他支出	7,345.36	28,282.00	28,282.00		28,282.00	7,345.36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7,345.36	28,282.00	28,282.00		28,282.00	7,345.36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7,345.36	28,282.00	28,282.00		28,282.00	7,345.3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如无相关数据，则需注明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市栾城区住

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如无相关数据，则需注明空表列示）

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市栾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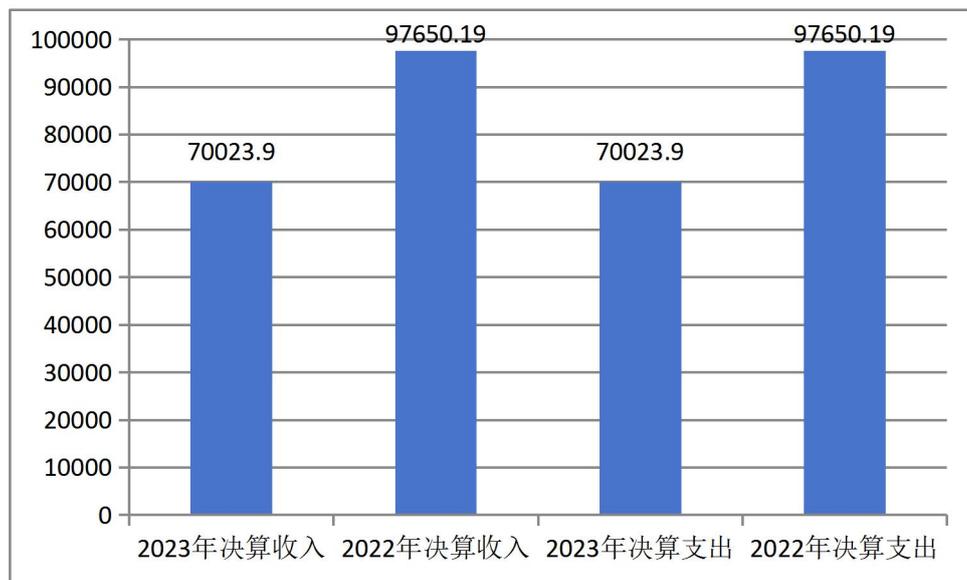
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70,023.9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27,626.29万元；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比上年减少18099.75万元，政府性基金比上年减少9334.52万元，年初结转结余比上年减少192.01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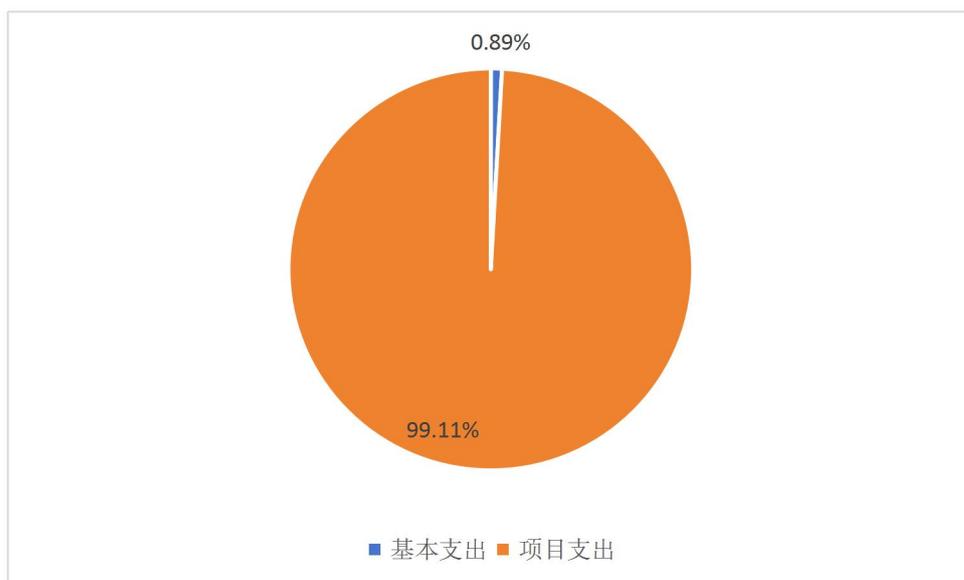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55,370.5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5,370.56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55,370.5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91.27万元，占0.89%；项目支出54,879.28万元，占99.11%；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2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55,370.56 万元,比上年减少 27,434.27 万元,降低 33.13%, 主要是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比上年减少 18099.75 万元, 政府性基金比上年减少 9334.52 万元; 本年支出 55,370.56 元, 比上年减少 34,934.27 万元, 降低 38.68%, 主要是城乡社区类支出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4,013.08万元,比上年减少18,099.75万元,降低56.36%, 主要是城乡社区类收入减少; 本年支出 14,013.08万元, 比上年减少18,099.75万元, 降低56.36%, 主要是城乡社区类支出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41,357.48万元,比

上年减少9,334.52万元，降低18.41%，主要原因是其他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对应收入减少；本年支出41,357.48万元，比上年减少16,834.52万元，降低28.93%，主要是其他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减少。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比上年持平；本年支出0万元，比上年持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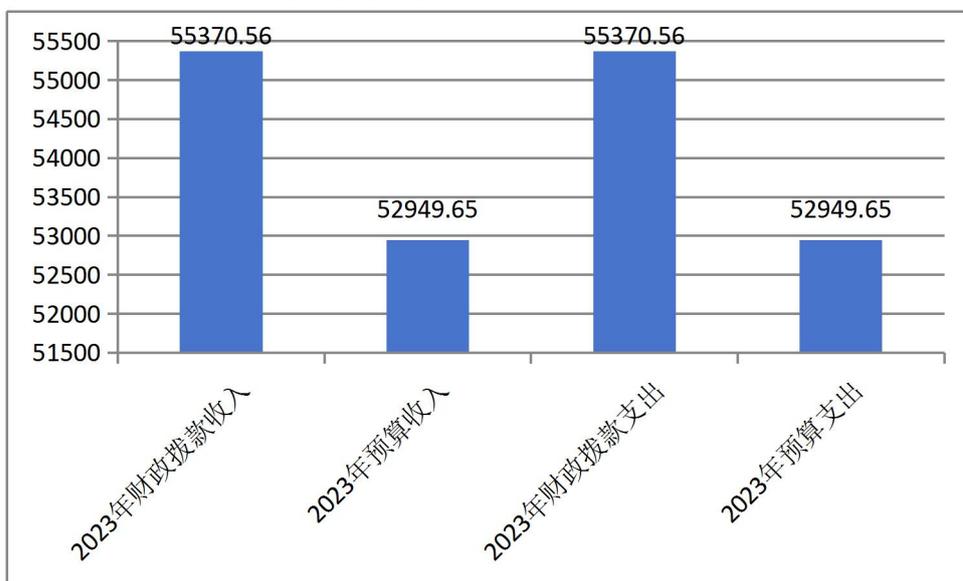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55,370.5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57%，比年初预算增加2,420.91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为城乡社区支出的棚户区改造付本息支出相对应收入同比增长；本年支出55,370.5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57%，比年初预算增加2,420.91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城乡社区支出的棚户区改造付本息支出同比增长。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4,013.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6.81%，比年初预算增加3,770.43万元，主要原因是城乡社区类支出对应收入增加；本年支出14,013.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6.81%，比年初预算增加3,770.43万元，主要原因是主要是城乡社区类支出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41,357.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84%，比年初预算减少1,349.52万元，主要原因是其他支出对应收入减少；本年支出41,357.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84%，比年初预算减少1,349.52万元，主要原因是其他支出减少。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持平；本年支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持平。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55,370.5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 万元，占 0%；外交（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0 万元，占 0%；教育（类）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类）支出 464.58 万元，占 0.8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35.45 万元，占 0.43%；卫生健康（类）支出 151.08 万元，占 0.27%；节能环保（类）支出 211 万元，占 0.38%；城乡社区（类）支出 19,401.97 万元，占 35.04%；农林水（类）支出 564.76 万元，占 1.02%；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住房保障（类）支出 6,059.73 万元，占 10.94%；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占 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类）支出 28,282 万元，占 51.08%；债务还本（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 万元，占 0%。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91.2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44.1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 47.1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预算持平，主要是我单位 2023 年度未发生三公经费支出，2023 年度未列支三公经费预算；较 2022 年度决算持平，主要是我单位 2023 年度及 2022 年度未发生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持平，主要是我单位 2023 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2023 年度未列支因公出国（境）费预算；较上年持平，主要是我单位 2023 年度及 2022 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因公出国（境）

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预算持平，主要是我单位 2023 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023 年度未列支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较上年持平，主要是我单位 2023 年度及 2022 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持平，主要是我单位 2023 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2023 年预算未列支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较上年持平，主要是主要是我单位 2023 年度及 2022 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本单位 2023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持平，主要是我单位 2023 年未发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3 年度预算未列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较上年持平，主要是我单位 2023 年及 2022 年未发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公务接待费。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较预算持平，主要是我单位 2023 年未发生公务接待费，2023 年预算未列支公务接待费；较上年度持平，主要是我单位 2023 年及 2022 年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7.11 万元，较 2022 年度减少 112.23 万元，减少 70.43%，主要原因是节约资金、压减经费。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9,893.31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028.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0,923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7,941.51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9,783.9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9.6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7,161.9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0.86%。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8 共有车辆本单位辆，比上年持平辆，主要是我单位 2023 年未采购车辆，车辆未报废。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8 辆，其他用车 主要是我单位 2023 年未采购车辆，

车辆未报废。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57 个，共涉及资金 13521.8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6.49%。组织对栾城区鑫源路东延（三苏小学-柴武大街）管网工程、栾城区新开大街北延（栾武路-中兴大道）管网工程等 55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41357.48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栾城区鑫源路东延（三苏小学-柴武大街）管网工程”“栾城区新开大街北延（栾武路-中兴大道）管网工程”等 112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521.8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41357.48 万元。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如有）

本单位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 提前下达 2023 年装配式农村住房建设试点补助资金(石财城[2022]46 号)项目及 栾城区新开大街北延（栾武路-中兴大道）管网工程 项目等 4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提前下达 2023 年装配式农村住房建设试点补助资金(石

财城[2022]46号)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农村装配式房屋补助、自建房安全巡查及历史建筑保护经费等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35万元，执行数为3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有效提高农村住房建设质量，未发现问题。

提前下达2023年装配式农村住房建设试点补助资金(石财城[2022]46号)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提前下达2023年装配式农村住房建设试点补助资金(石财城[2022]46号)项目纳入试点装配式农房验收合格率=100%，应补助的试点住房数量占实际补助的试点住房数量=90%，群众满意度 \geq 80%。

区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 2023 年度）

填报单位：栾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2023年装配式农村住房建设试点补助资金(石财城[2022]46号)专项资金		实施(主管)单位	栾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5	到位数:	35	执行数:	35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35	其中: 财政资金	35	其中: 财政资金	35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提高农村住房建设质量, 抗震节能			有效提高农村住房建设质量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40)	数量指标	补助的试点住房数量		35户	35户	10
		质量指标	纳入试点装配式农房验收合格		100%	100%	10
			纳入试点装配式农房竣工率				
		时效指标	完工及时性		2023年12月底	2023年12月底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性		每户补助1万元	每户补助1万元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 (10分)	预算执行率	应补助的试点住房数量占实际补助的试点住房数量		100%	10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农村住房建设质量		提高	提高	4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80%	≥80%	10
	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农村装配式房屋补助、自建房安全巡查及历史建筑保护经费等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农村装配式房屋补助、自建房安全巡查及历史建筑保护经费等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5 万元，执行数为 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用于农村住房改造，提升住房安全性、建筑节能效果和完善功能。历史建筑得到有效的保护。推进文化遗产传承，未发现问题。

农村装配式房屋补助、自建房安全巡查及历史建筑保护经费等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用于农村住房改造，提升住房安全性、建筑节能效果和完善功能。历史建筑得到有效的保护。自建房安全巡查率=100%，历史建筑测绘建档保护率=100%，群众满意度 \geq 80%。

区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 2023 年度）

填报单位：栾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农村装配式房屋补助、自建房安全巡查及历史建筑保护经费等	实施(主管)单位	石家庄市栾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5	到位数：	35	执行数：	35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财政资金			10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用于农村住房改造，提升住房安全性、建筑节能效果和完善功能。历史建筑得到有效的保护。推进文化遗产传承		用于农村住房改造，提升住房安全性、建筑节能效果和完善功能。历史建筑得到有效的保护，推进文化遗产传承。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40)	数量指标	补助农村装配式试点住房数量	35	35	20		
			历史建筑保护数量	10	10			
			自建房安全巡查率	100%	100%			
			历史建筑测绘建档保护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性	2023年12月	2023年12月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成本有效控制	成本有效控制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 (10分)	预算执行率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10	
	效益指标 (40)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住房安全性	提升住房安全性	提升住房安全性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进文化遗产传承	推进	推进	2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80%	≥80%	10	
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栾城区新开大街北延（栾武路-中兴大道）管网工程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栾城区新开大街北延（栾武路-中兴大道）管网工程等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6.7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3000万元，执行数为2662.48万元，完成预算的88.7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善市政基础配套设施，加大周边招商力度，带动周边经济可持续发展，下一步加大监督力度，制定措施，再接再厉，做好今后的工作。

栾城区新开大街北延（栾武路-中兴大道）管网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改善附近居民生活环境，提高道路通行能力。工程完成及时率为及时完成竣工验收，成本控制率依据合同，最终财政决算评审价拨付，提高周边群众的满意度。

区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 2023 年度）

填报单位：栾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栾城区新开大街北延（栾武路-中兴大道）管网工程		实施(主管)单位	栾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000	到位数：	3000	执行数：	2662.48	88.75%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财政资金		
	其他	3000	其他	3000	其他	2662.48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确保工程顺利完工，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工程顺已完工并竣工验收合格			88%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40)	数量指标	建设道路长度1034.652 米		建设道路长度1034.652 米。	建设道路长度1034.652 米	9.6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按照行业施工标准要求，工程验收合格	按照行业施工标准要求，工程验收合格	9.5
		时效指标	工程完成及时率		已完工及竣工验收	已完工及竣工验收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依据合同，最终财政决算评审价拨付	依据合同，最终财政决算评审价拨付	9.8
		预算执行率指标	预算执行率	下达资金数		已下达资金3000万元	支付资金2662.48万元
	效益指标 (40)	经济效益指标	完善市政基础配套设施，带动周边的经济发展		完善市政基础配套设施，缓解周边经济带来的损失	完善市政基础配套设施，缓解周边经济带来的损失	9.8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居住环境		改善附近居民生活环境，提高道路通行能力	改善附近居民生活环境，提高道路通行能力	10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生态环境		提升周边生态环境	提升周边生态环境	9.7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完善市政基础配套设施，带动周边经济可持续发展		完善市政基础配套设施，加大周边招商力度，带动周边经济	完善市政基础配套设施，加大周边招商力度，带动周边经济可持续发展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提高周边群众的满意度	提高周边群众的满意度	9.5
总分							96.7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	下一步加大监督力度，制定措施，再接再厉，做好今后的工作。						

栾城区鑫源路东延（三苏小学-柴武大街）管网工程（专项债券）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栾城区鑫源路东延（三苏小学-柴武大街）管网工程（专项债券）绩效自评得分为 97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000 万元，执行数为 1819.0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0.9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善市政基础配套设施，加大周边招商力度，带动周边经济可持续发展，下一步加大监督力度，制定措施，再接再厉，做好今后的工作。

栾城区鑫源路东延（三苏小学-柴武大街）管网工程（专项债券）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改善附近居民生活环境，提高道路通行能力。工程完成及时率为及时完成竣工验收，成本控制率依据合同，最终财政决算评审价拨付，提高周边群众的满意度。

区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填报单位：栾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栾城区鑫源路东延（三苏小学-柴武大街）管网工程（专项债）		实施(主管)单位	栾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000	到位数：	2000	执行数：	1819.07	90.95%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财政资金		
	其他	2000	其他	2000	其他	1819.07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确保工程顺利完工，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工程顺已完工，正在进行竣工验收			97%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40)	数量指标	建设道路长度 559.77 米		建设道路长度 559.77 米	建设道路长度 559.77 米	9.6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按照行业施工标准要求，工程验收合格	按照行业施工标准要求，工程验收合格	9.5
		时效指标	工程完成及时率		已完工及竣工验收	工程已完工，正在走竣工验收手续	9.8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依据合同，最终财政决算评审价拨付	依据合同，最终财政决算评审价拨付	9.8
		预算执行率指标	预算执行率	下达资金数		已下达资金2000万元	支付资金1819.07万元
	效益指标 (40)	经济效益指标	完善市政基础配套设施，带动周边的经济发展		完善市政基础配套设施，缓解周边经济带来的损失	完善市政基础配套设施，缓解周边经济带来的损失	9.8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居住环境		改善附近居民生活环境，提高道路通行能力	改善附近居民生活环境，提高道路通行能力	10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生态环境		提升周边生态环境	提升周边生态环境	9.7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完善市政基础配套设施，带动周边经济可持续发展		完善市政基础配套设施，加大周边招商力度，带动周边经济	完善市政基础配套设施，加大周边招商力度，带动周边经济可持续发展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提高周边群众的满意度	提高周边群众的满意度	9.8
	总分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	下一步加大监督力度，制定措施，再接再厉，做好今后的工作。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无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